

農業經濟學

董時進著

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序 言

農業非單純之技術，而爲一種生活及營利之實業，農民非技術家，乃爲一種之實業經營者，故農學不能專講求耕種及飼畜之技藝，必須同時講求其經濟。例如農業效率及生產價額之提高，農民利益之加大，及其損失之減少等問題，皆農業經濟上之事情也。

農業經濟學之功用，爲指示發展農業，增進農民利益之適宜的，有效的途徑，以達到社會全體繁榮之目的。其研究之範圍甚廣，除天然要素外，即一般社會的，政治的，及經濟的現象，凡與農業及農民之利益有關係者，均爲農業經濟學所應研究之事項。

中國之新學術大抵來自西洋，農業經濟學亦輸入科學之一。惟農業經濟學之地方性甚著，各國必須自行建築之。他國研究之成績，祇能供引証參考之需，絕不能整個的借來利用。農業經濟學雖已寢成爲世界上一普遍且重要之科學，然而中國之農業經濟學，猶在抄襲學步時代，未能正式成立也。本編一方介紹農業經濟學之基本原理，同時

序 言

注重中國農業經濟問題之討論，以期於中國農業經濟學之形成，及中國農業及農民問題之正確的認識上，有多少之幫助。

本書材料，大部取自各種零散之記載或報告，其由本人所徵集，或從專書引用者亦有之。爲介紹普通原理計。陳義舊說，不絕對避免，引用調查統計材料時亦然。但皆不以堆砌爲竣事，而必加以偵察，秤量，與解釋，然後配合利用之，使成爲一整個的新構造之有用的部分，并在其中探求新鮮之學理，與應用之原則焉。故篇中之見解與理論，大部係出於作者所獨創。

作者對於本書之最大奢望，不在其被用爲作文談話之資料，而在其能成爲制定政策，實施工作之借鑑，俾有裨益於中國農業之建設與農業及農民問題之解決。再農業經濟學，更浩大淵深，本編不過入門綱要，倘能引人從事於精微之研究，則此書不虛作矣。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董時進序於北平大學農學院

凡 例

一、 本書特別注重中國農業經濟問題之討論，故亦可稱爲「中國農業經濟問題」。但欲了解一國之農業經濟問題，必須有農業經濟學之基礎知識。故本書編制方法，大抵前數章偏重普通原理，後數章偏重本國問題。又每章中大抵前部陳述原理或事實，後部討論本國問題。但此係大致情形，不可一概而論也。

二、 本書主要用途，爲作大學之教科或參考書，并供一般研究中國農業及農村問題與經濟問題者之閱覽。普通讀者如爲時間所限制，可挑選討論中國農業經濟問題之各章或各段閱之，而以其餘作參考。

三、 本書係作者近五六年來，在北平各大學担任農業經濟學課程，逐漸收集材料所著而成。至於撰稿工作，則第一，第三，第九，及第十六以後各章，係在民國二十年夏季以後所完成者。其餘各章，則係脫稿於十九年夏季至二十年夏季之間。曾經先後印作講義，發給聽講學生。但全部均經最後修改，添入新近材料然後付印

凡 列

者。

農業經濟學目錄

	頁數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 農業之經濟力特性	17
第三章 ✓ 農業之起源	26
第四章 〇 ✓ 農業在 <u>中國</u> 之經濟重要	41
第五章 土地之特性及利用	58
第六章 土地之農的業分類	71
第七章 農業上之收益漸減現象	83
第八章 農場之面積	100
第九章 耕地重劃	121
第十章 佃租制度及佃租問題	132
第十一章 農業機械與農業及農民之關係	162
第十二章 農業勞動者	180
第十三章 農業信用	191
第十四章 農產販賣	220
第十五章 農產之國際貿易	238
第十六章 <u>中國</u> 農村經濟情形之一斑	258

目 錄

第十七章	農業合作·····	288
第十八章	糧食問題·····	311
第十九章	墾殖問題·····	334
第二十章	<u>中國農業及農民之根本問題及出路</u> ·····	363

農業經濟學

第一章

緒論

★

農業經濟學之意義 農業經濟四字，爲外國輸入名詞之一。十餘年前，國內學校有設農業經濟及農政學者，其講述法，係以前者爲私人經濟，後者爲國家經濟。此界說及區分法，乃取自日本，大致譯日本當時所通行者。其後有由英美學農業經濟者歸來，沿用英美 Agricultural Economics 之意義，其所談之農業經濟學，乃自國家或社會之立場發論，而另輸入農場管理及農業經營兩新名詞，講求農民個人如何增加其效率與利益，蓋取法於 Farm management 之意也。同時農政（或農業政策）一詞，大家依舊保留。因此，上述諸名詞之意義，乃非常混淆，講述內容亦雜亂不清。一方各行其是，同時大家糊塗

第 一 章

，迄於今日，既論者聽者，作者讀者，仍如處五里霧中，無一致確定之見解。今在講述之始，不可不畫清疆域，確定界說，還望研究此學者，共同商討，以期劃一意義，免去歧

由來農業經濟之外國原名，亦殊不一。美洲之 Agricultural economics，法國之 économie rurale，德國之 Agrarpolitik，不但名詞各別，其內容亦不盡相同。美洲商人企業最發達，而且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及種族複雜之關係，國家觀念較為薄弱，其 Agricultural economics 正表現此特點，其所研討，係以農業之最大效率及最大利益為歸宿，而注意一般的原則，視農民為社會或國家一份子，以增進農民各個人之福利者增進國家及社會之福利。法國人所講之農村經濟，與美國稍偏於經營之農業經濟性質相近似，惟其內容所包含關於販賣及價格之事情較少。德國之農政學性質大異，以國家為主體，以糧食自給及強壯兵士為目的，而全部帶國家主義之色彩，含政治軍事之意味。日本初曾取法德國以 Agrarpolitik 為農

政學，以 *Landwirtschaftliche Betriebslehre* 爲農業經濟學。但近來趨向已變，日本之農業經濟學，雖內容仍未統一，然並不囿於所謂私經濟，而實與美國之農業經濟學相似也。

以社會福利爲中心，殆爲近來各國農業經濟學之一致的趨勢。惟因各國情形不同，農業問題不同，故各國所講之農業經濟學，各有其特點與偏重之事情。例如在英國，農業成本(Costings)之研究，特爲顯著。在法國則農業法例之討論佔重要之位置。在義大利農業估價之學最進步。挪威注意以統計方法比較各種精細程度不同之耕作法之結果。中歐各國，向來地權集中，近年土地分配問題，正當緊張時期，致構成其農業經濟學之特點。美國及坎拿大地廣人稀，生產過剩，銷售問題特別緊張。在俄國土地之分配，耕種之集合，爲目前急務。此固僅從大體上言之，至於在一國之內，各學者之研究著述，包含互異，固不俟言也。中國自有其特殊之地理歷史及社會環境，亦宜有其特殊之農業經濟學，固不必摹倣任何國家。至於中國之農業

第 一 章

經濟學究將具何特質，則有待於研究此學者細察國家情形以鑄成之也。近來農業經濟學(或農村經濟)在中國寢成時髦，惟名詞被人濫用，意義愈加鬆弛，論壇所講，報章雜誌所載，舉凡一切鄉村事件，如種煙，吸煙，賭博，盜竊，綁票，拉夫，抓車，斃歟，乃至於迎神賽會，婦女纏足等等，無不囊括於農業經濟之內。設農業經濟學範圍果如此之廣，真將無從說起矣。

然則究竟何謂農業經濟學？是可分為廣狹二義釋之。就廣義言之，農業經濟學係以經濟學的態度研究農業及其與他種事情之經濟的關係之科學。換言之，即以農業及其與他種事情之經濟的關係為研究之資料，以經濟為研究之目的也。依此意義，則農業經營學可以包括在內。政府機關，學校科系，或學術團體之組織及命名，多採此義。就狹義言之，農業經濟學係以經濟學的態度，從國家或社會之立場，研究農業及其與他種事情之經濟的關係之科學。依此意義，經營學遂不在其內。普通農業經濟書籍，多沿用此義，本編範圍亦即以此為準則也。

農業經濟學在經濟學及農學中之地位

農業經濟學爲經濟學之一部，而側重於實用者。其研究着重農業之實際狀況，但亦不摒棄理論。其在經濟學中之位置甚爲重要，蓋經濟學之主幹，不外生產分配交易等項，而農業至今仍爲世界最大之生產事業，農業上之佃租，工資，信用，貿易，輸送，等事情，均爲經濟界極重要之分配或交易問題。普通經濟學之理論，固多賴農業上之現象以供建築或引證之基礎，——例如收益漸減律，人口論，及地租學說——否則研究上必感空虛與狹隘。同時經濟學所得之結果，又須應用之於農業，乃不辜負其成績，——例如商業循環 (business Cycle) 及經濟陷落 (economic depression) 可以指示農業界生產之正當方向。近來各國經濟學家，多趨重於現實的經濟問題之研究，農業所能供給之材料甚豐，故一般研究經濟學者，多向農業界開發。於是農業經濟學在經濟學中之地盤日益擴大，由近年各經濟學者或經濟學術機關所發表之著述，不難窺見此種趨勢之顯著。中國爲農業國家，中國之公私經濟，罕有

第 一 章

能脫離農業之關係者，故農業經濟學在中國之地位，應特別隆重。惟國內之號爲經濟學者，正與其他各門學者相同，向係販賣外國舊貨，未嘗自動研究。但近年以來，已聞有人捨棄書本萬能主義，從事於本國經濟現象之研究，故農業經濟學尙不乏投身之人焉。

同時農業經濟學亦得視爲一種之實用農學。世人雖稱農業技術學爲實用科學，其實殊不盡當。蓋技術學常將利益與損失兩項置之度外，其研究結果，往往不合應用。惟農業經濟學處處須注重實際，衡量經濟的得失，乃可稱爲真正之實用農學也。

農業經濟學之所以得稱爲農學者，良以現代農業不僅爲一種之生產的技術，乃爲一種之營利的實業。因此農學有技術及經濟兩方面，技術方面講求增加生產物之分量，經濟方面講求增加全部事業之利益。後者之問題比較複雜，不絕對的重視生產量，須一面求生產費用減少，一面求出產之價值增高。在昔自給自足時代，農業之任務祇有一重，即生產農家所需之衣食原料，農民祇須努力耕種，增

加生產，即爲盡其能事。但現時社會大變，經濟情形迥異，農民之生產不必自消費之，其消費物品亦不必自生產之。而且農民除衣食住而外，尙有其他之需要待滿足，滿足此等需要，均須有金錢爲媒介。至此時期，農業已由生活的職業變爲營利的職業，講求農學自不可仍囿於技術一面，農業經濟學應之而產生，農學因此乃得完全。惟農業之企業化較晚，故農業經濟學之產生亦比技術學遲。近來歐美各國之農業已充分企業化，其受經濟勢力之支配，無殊於工商各業，故農業經濟學已勃然而興。中國農業尙在半自給或大部自給狀態之中，農業經濟學則至多祇可說在胚胎時代也。

農業經濟與農業經營，農政，及農村社會，諸學之分別 農業之經濟方面可再分爲二 一爲私人方面，一爲社會或國家方面。講求前者之學爲農業經營學，講求後者之學爲狹義的農業經濟學，亦可單稱爲農業經濟學。農業經營學與農業經濟學之分別，可以舉例說明之。例如就勞動問題言，經營學所講求者，爲農民如

何僱用效果最大工價最廉之勞動者，或如何計劃工作，指揮工人，以便充分利用工人之時間，加大其效率。農業經濟學應首重提高工人待遇，增進工人幸福諸問題。就信用言，經營學注重農民如何獲得所需之資本。經濟學研究農業信用之特性，鄉間金融困難之情形及其原因，並討論全部農業金融制度之改善等問題。就農產貿易言，經營學指示最省力省錢之運輸及銷售方法，與最適宜之銷售地點，經濟學研究運銷上一般的障礙，與販賣組織之缺陷，及其補救之原則。此外經營學注重管理及經營之技術，經濟學則不涉及此種事情。總之，農業經營學所講求者，係農民自己能力範圍以內之事情，農業經濟學所講求者，則在此範圍以外也。

尙有農政學者所司何事乎？原來英美法各國祇有農業經濟學，無所謂農政學。德國則祇有農政學，無所謂農業經濟學。其實此二者乃同義異名之詞，不過各國情形不同，所講內容不無稍差耳。（英美著述雖有以 Agricultural Policy 命名者，然不成爲一學科）。在中國此兩個名詞業

已並存，然定義不明，界說不清，試一翻國內出版之農政及農業經濟學，必有似一非一，似二非二之感。蓋著作人原無一定主見，隨興所之，任意安排，致使青年學生及一般讀者莫知適從。然今日此兩個名詞既然難於消滅其一，而且學校課程，考試科目，均經並列，則劃清界限似屬刻不容緩。作者對於農業經濟及農政兩學科，均曾講授，因迫於實際的需要，曾憑個人意思，定出其範圍及內容，即以農政學專講具體的政策，方案，制度。農業經濟學研究農業及農民之經濟狀況及需要，市場之組織，工資及物價之變遷，國家或地方行政及社會情形對於農業及農民之關係等。例如講佃租問題，農業經濟學討究佃農及佃種之比例，租地之方法，納租情形，地主與佃戶之關係，佃租制度之利弊等。農政學則講求如何保護佃農，如何減輕租額，如何改善地主與佃農間之關係，或如何使佃農為自耕農等問題，又如關於土地分配問題，農政學講求如何平均地權，如何限制大地主，及如何創設小農。經濟學探求土地分配之實況及其原因，大農小農之得失等。要之，農業經

第 一 章

濟學之性質較偏於學術的，其主要使命在發現事實，說明利害。農政學之性質為實施的，其使命在根據農業經濟學所陳明之事實及理論，而定出改進之方策，故其職務比較簡單。惟其範圍則不限於經濟事情，而又包括社會問題，故農政學亦須取材於農村社會學。此種劃分法，主為避免講述上之重複及科目上之混淆而定者，至於一般農業經濟及農政之著作，則多未能加以確定之判別。但此層亦未可厚非，蓋講政策者固不能離開經濟，而講經濟者亦殊難止於理論，而絕對的不及於政策之擬議與批評，況關於經濟的政策，無論農業經濟學或農政學，俱難視為化外乎。

要之，以上三門學科，關係非常密切，殊難劃一截然之界。綫其中尤以農業經濟與農政間，及農業經濟與農業經營間之區別，最難認清。但讀者可謹記下列數語：農業經濟學之主要任務在研究發展及改良農業之經濟的要素，求出適宜的經濟法則，其態度側重於學理之探討，其目的傾向於基本的事實及原理。農業經營學及農政學之主要任務在講求發展及改良農業之有效的方法，前者講個人農業